

2023 年度中国共产党广州市直属机关工作 委员会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广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 2024 年广州市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我委高度重视，制定组织开展财政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方案，成立临时评价工作小组。评价工作小组对 2023 年度中国共产党广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专项工作经费”项目资金开展绩效评价工作。评价工作小组基于项目单位提供的材料，通过书面评审、现场评估、小组成员评审等方法，综合评价 2023 年度“专项工作经费”项目资金绩效评价得分 98.6 分，绩效评价为“优”。

一、评价项目概述

（一）项目背景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以下简称“市直机关工委”）主要是负责指导市直机关党的宣传思想工作，指导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学习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负责组织开展基层评议机关活动，广泛听取基层和人民群众对机关工作的意见，并及时向有关单位反馈；督促检查和指导市直机关各部门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了解掌握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情况；了解掌握、分析研判干部职工思想动态；指导市直机关开展思想政治工作和心理健康引导和精神文明建设工作；组织

及指导市直机关开展党员志愿服务工作。为推动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努力以高质量机关党建引领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深入推进机关作风建设，市直机关工委立项“专项工作经费”，作为经常性项目支出。该项目经费主要用于每年开展基层评议机关作风及机关党建宣传教育工作等综合性经费支出。

（二）项目资金细化分配情况

项目资金来源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安排 375.61 万元，年中预算调减 12.6 万元，年度项目实际支出 363.01 万元，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 1.开展基层评议机关作风工作相关经费支出 73.95 万元。
- 2.组织上线《作风建设在路上》电视问政节目相关经费 36 万元。
- 3.开展机关党建宣传教育工作经费 86.86 万元。
- 4.开展市直机关党员志愿服务活动经费 87.11 万元。
- 5.开展党建研究及工作创新大赛活动相关经费 13.47 万元。
- 6.举办“巾帼心向党，建功新时代”风采展示活动及机关青年、妇女干部创新思维素能提升培训等经费 30.5 万元。
- 7.其他辅助性工作经费 35.12 万元。

（三）项目政策依据

《广州市基层评议机关作风工作联席会议关于印发<广州市开展 2023 年度基层评议机关作风工作方案>的通知》及《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条例》等相关文件。

二、项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定情况

（一）项目年度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申报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设定的绩效目标及绩效自评等相关情况，本项目设置了 2023 年年度绩效目标，目标符合相关政策制度、职能定位，且与各项业务经费支出的范围、方向和及使用效果紧密相关，目标具有可实现性和可操作性。

（二）绩效指标设定情况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申报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及项目绩效自行监控表，本项目基本按项目特性设益个性指标，绩效指标个数、量化情况基本满足考核要求，每个绩效指标均设置了指标名称、指标内容和指标值，但存在个别指标设置不够精准等问题。该项目设定产出指标 4 个，效益指标 2 个，年度基本能够实现年初既定的各项指标值。

三、绩效评价组织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运用科学、合理的项目管理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方法，对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围绕项目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相关管理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项目实现的产出和取得的效益等情况进行重点绩效评价，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并及时整改，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绩效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

本次项目绩效评价标准从立项定位、预算编制、组织实施、绩效评价四个方面设定 14 个管理绩效指标进行评价。评价方法采用了资料分析法、现场核查法、抽查检验法等。

（三）绩效评价实施过程（前期准备、组织实施、分析评价）

1.前期准备。市直机关工委制定组织开展财政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方案，成立临时评价工作小组。

2.组织实施。临时评价工作小组通过现场办公和集中讨论的方式对项目绩效管理开展评价。

3.分析评价。通过现场了解，查阅相关资料，结合项目实际，按照评价指标对项目实施进行现场评价，对项目做出独立、客观、公正、实事求是的绩效评价。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项目管理绩效指标分析

根据项目管理绩效评价表中共设定 14 个评价指标，从各项指标的得分情况进行分析，除了“预算调整情况”及“绩效指标设置科学性”指标适当扣分以外，其余 12 个指标均符合预期效果。扣分原因主要是预算编制及绩效指标设定不够精准。

（二）项目结果绩效情况分析

该项目设定产出指标 4 个，效益指标 2 个，评价得分 100 分，年初设定及年中调整设定的预期目标，年度基本能够实现既定的各项指标值。

五、项目综合评价等级和评价结论

（一）项目综合评价得分情况

根据既定的指标体系、评分标准，对项目实施及其他相关资料开展书面评审、实施现场核查评价，最终形成总体评价意见：2023 年“专项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综合评分为 98.6 分，评价等级为“优”。

（二）项目综合评价结论

该项目立项与部门工作职责、当年工作任务基本相符，项目申报设立流程规范，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项目支出范围符合预算批复的规定用途，绩效目标达到预期，但存在年中预算及绩效指标调整的问题。在综合考量部门重点工作任务与绩效指标的设定，绩效指标年初设定不够精准。经综合评判，该项目总体实施情况评价结果为“优”。

六、主要经验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主要经验做法

1.落实主体责任，重视绩效评价工作。开展绩效评价，是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重要环节，有利于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也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的重要措施。市直机关工委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强化预算绩效管理的主体责任，加强对绩效评价的组织管理，明确绩效评价内部职责分工，确保工作有序推进。

2.提升评价质量，确保结果真实客观。市直机关工委各业务部门及所属单位对照年初预算设定的绩效目标及指标值，认真开

展绩效自评，如实填报项目绩效自评表，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分析，并针对存在问题进行整改。绩效自评实事求是，自评结果真实、准确。

3.强化绩效约束，推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市直机关工委注重完善绩效评价结果与本部门预算编制管理相挂钩的工作机制，强化绩效评价的结果应用，深入分析绩效评价结果发现的问题，及时分析查找原因并落实好评价发现问题的整改意见，不断提高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4.加强学习，提高业务工作能力。市直机关工委注重组织财务、采购及资产等管理人员加强专业知识学习，提高业务工作能力，进一步规范财务、采购及资产等各项工作管理。

（二）存在的问题

预算编制精准度及绩效指标设置有效性有待提高。2023 年年中调减预算，同时调整绩效指标。下一步将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精准度及绩效指标设置合理性，优化项目支出方向、绩效指标设置及指标权重设置。

七、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针对评价结果发现的问题，分析原因，在开展下年度预算编制工作中提出改进措施，落实好绩效评价提出的整改意见。